

內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(消防署)

聯絡人：溫渭洲

聯絡電話：(02)81959916

傳真電話：(02)89114297

電子信箱：fc923059@nfa.gov.tw

40353

臺中市西區台中港路一段400號11樓

受文者：台灣省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消字第100082045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■本案業經完成程序核判：

一.影本轉知本會各單位

二.刊會訊(另登本會網站)

組長張秀女

主旨：「電波傳輸障礙防止區域建築物改善或使用補償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100年1月27日以台內消字第1000820456號令訂定發布，如需訂定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(網址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>)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公共工程處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、基隆市政府都市發展處、桃園縣政府工務處、新竹縣政府工務處、新竹市政府工務局、苗栗縣政府工商發展處、南投縣政府建設處、彰化縣政府建設處、雲林縣政府建設處、嘉義縣政府城鄉發展處、嘉義市政府工務處、屏東縣政府城鄉發展處、宜蘭縣政府建設處、花蓮縣政府建設處、臺東縣政府城鄉發展處、澎湖縣政府建設局、金門縣政府建設局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工務局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台灣省建築師公會、內政部營建署、金門縣消防局、福建省連江縣消防局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臺北市府消防局、新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高雄市政府消防局、臺灣省各縣市消防局、內政部法規委員會、本部消防署秘書室、本部消防署資訊室

部長江宜樺 休假

政務次長簡太郎 代行

台灣省建築師公會
收 100年1月28日
文 第 0260 號